证券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5-039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0.28亿元到0.33亿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业绩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1.1条中“（二）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的情形。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0.28亿元到0.33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0.22亿元到0.26亿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人民币-2.9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3.24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3.38亿元。

（二）每股收益：人民币-0.04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2025年上半年，公司在控股股东的大力支持下，紧紧围绕经营战略目标，积极把握市场机遇，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相比上年同期增加，公司经营业绩实现扭亏为盈。

四、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5-040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一）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上半年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各项需要计提减值的资产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2025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309.12万元，详见下表：

项目	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单位：万元）
融出资金	-43.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33
应收款项	603.41
其他资产	-276.34
合　计	309.12

注：以上为公司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融出资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冲回减值准备43.27万元。

2.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25.33万元。

3.应收款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模型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603.41万元。

4.其他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5年半年度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冲回减值准备276.34万元。

二、2025年半年度计提预计负债

根据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诉讼案件的一审判决结果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测算了相关预计负债，公司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预计负债1,112.96万元。

三、2025年半年度确认其他应付款

根据本公司相关仲裁案件的仲裁裁决结果，公司2025年半年度确认其他应付款1,544.70万元，相应确认营业外支出1,544.70万元。

四、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负债等事项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2025年半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309.12万元，对涉诉案件计提预计负债1,112.96万元，确认其他应付款1,544.70万元，上述三项合计减少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总额2,966.78万元，减少公司2025年半年度净利润2,631.87万元。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等事项为公司初步评估，可能与公司2025年半年报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最终情况以正式披露的半年度报告为准。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盈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号）的相关数据已包含上述事项。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电科芯片　公告编号：2025-021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

● 经初步测算，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50万元到900万元，同比减少76.55%到80.46%；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80万元到-630万元，同比减少117.38%到122.82%。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50万元到9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2,937.53万元到3,087.53万元，同比减少76.55%到80.46%。

2、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80万元到-63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3,241.13万元到3,391.13万元，同比减少117.38%到122.82%。

（三）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数据，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3,964.4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37.5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61.13万元。

（二）每股收益：0.0324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2025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滑主要原因系：（1）为确保公司产业布局顺利实施，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创新能力，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约1,300万元；（2）受安全电子整体行业尤其是终端整机客户回款延迟影响，公司应收款项回款相对滞后。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要求对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约1,500万元；（3）受市场影响，消费电子产品销售收入持续下滑。与此同时，尽管上半年安全电子市场订单有所增加，但尚未完全实现交付验收，暂未实现业绩支撑。

公司继续提前布局新业务、新市场领域，以推动技术进步和产品创新，加快自身市场和产品结构优化调整；同时持续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全力保障新技术、新产品研发投入及其产业化进程；并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催收应收款项，优化收付款流程，确保财务稳健。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电科芯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46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为：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2.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或“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500万元至1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3.公司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为4,500万元至6,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500万元至12,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500万元至6,0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1,296.6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32.5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23.59万元。

（二）每股收益：-0.0696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中国智算数据中心建设需求旺盛，应急特种车辆采购需求增长，公司智能应急装备业务受益于行业高景气度取得了较好发展，从而带动应急产品销售收入增加。同时，公司持续加大成本管控力度，加强成本全过程管控，全力降本挖潜，严控费用支出，降本增效效果显现。

受持有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价格变动及权益分派影响，公司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对净利润产生了较大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5-028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经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00万元到-2,300万元。预计2025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500万元到-5,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00万元到-2,3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500万元到-5,000万元。

（三）本次年度业绩预告数据是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25.34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205.92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87.54万元。

（二）每股收益：0.0129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受市场、项目竣工验收时间等因素影响，公司2025年半年度无集中房地产项目交楼验收，导致房地产销售方面无法集中确认收入，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的初步核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

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9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进展之收到烟台市人民检察院《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山东省烟台市人民检察院受理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以下简称“烟台银行龙口支行”）监督申请。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其他当事人（一审被告、二审被上诉人、再审被申请人）；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烟台银行龙口支行的监督申请能否获得检察院支持尚不确定，暂无法准确判断本次申请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实际影响以审理结果为准。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山东省烟台市人民检察院送达的《受理通知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22日，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以下简称“烟台银行龙口支行”）向龙口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撤销公司、王珍海和龙口市兴龙葡萄专业合作社三方签订的旨在解决违规担保的《以物抵债三方协议》；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将转让财产返还给龙口市兴龙葡萄专业合作社，如被撤销后不能返还或者没必要返还的，判令公司予以折价补偿。龙口市人民法院判决驳回烟台银行龙口支行的诉讼请求，烟台银行龙口支行不服一审判决结果，提起上诉，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烟台银行龙口支行对终审判决不服，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烟台银行龙口支行的再审申请。（具体一、二审及再审诉讼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诉讼公告）

二、诉讼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收到山东省烟台市人民检察院送达的《受理通知书》[烟检控民监受（2025）107号]，烟台银行龙口支行对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4）鲁06民终4975号民事判决持有异议，请求检察院向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或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检察院已受理其监督申请。

三、对公司损益的影响

本案已终审完毕，且烟台银行龙口支行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已被驳回。目前进入检察院监督受理阶段，烟台银行龙口支行的监督申请能否获得检察院支持尚不确定，暂无法准确判断本次监督申请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8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预计亏损。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0万元到-220万元，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60万元到-24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30万元到-22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出现亏损。

2.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360万元到-240万元。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4.9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03.31万元。

（二）每股收益：0.03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主营业务影响：报告期内，葡萄酒行业市场低迷，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减少约15%，导致经营亏损。

四、风险提示

2025年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半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能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5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扭亏为盈√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3,000.00万元～38,000.00万元	盈利：5,688.1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80.15%－568.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0,000.00万元～45,000.00万元	盈利：4,782.3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253元/股～0.1443元/股	盈利：0.0216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的维生素E及医药中间体业务经 营情况保持良好，为公司带来利润不低于44,000.00万元，进而推动公司2025年 半年度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实现大幅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能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6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并注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1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比例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湖北荆江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8,463,100	12.86%
2	陈烈权	232,163,822	8.82%
3	邓海雄	178,674,857	6.79%
4	北京天宇泽华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57,550,100	2.19%
5	汕头市金塑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7,013,101	1.41%
6	刘飞达	35,813,420	1.36%
7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1,543,900	1.20%
8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190,500	1.18%
9	刘文强	24,760,000	0.94%
10	王健	23,550,062	0.89%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1	湖北荆江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8,463,100	14.53%
2	陈烈权	58,040,956	2.49%
3	北京天宇泽华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57,550,100	2.47%
4	邓海雄	50,066,167	2.15%
5	汕头市金塑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37,013,101	1.59%
6	刘飞达	35,813,420	1.54%
7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1,543,900	1.35%
8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1,190,500	1.34%
9	刘文强	24,760,000	1.06%
10	王健	23,550,062	1.01%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478　证券简称：晶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7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7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辉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6,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系为了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有效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该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8月4日在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综辉路4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4）。

特此公告。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88478　证券简称：晶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升股份”）分别于2025年7月7日、2025年7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6,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62%。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1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47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459.152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5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124,916,360.48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108,612,441.09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16,303,919.39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4月1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10Z0014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情况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1	总部生产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7,365.39	27,365.39
2	半导体晶体生长设备总装测试厂区建设项目	20,255.00	20,255.00
合计		47,620.39	47,620.39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54,010.00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6,00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62%。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承诺及说明

（一）相关承诺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贷款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二）相关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5年5月9日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修订说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自2025年6月15日起实施，实施后发行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新规则；实施前已发行完成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旧规则。因此，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关于超募资金的相关要求。

五、本次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7日、2025年7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6,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6,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出于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晶升股份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本年度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达超募资金总额的30%，且公司已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总计人民币16,0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88478　证券简称：晶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4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8月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8月4日　14点5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综辉路49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4日

至2025年8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5年7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478	晶升股份	2025/7/2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7月31日（9:00-12:00，13:00-17:00）。

（二）登记地点

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综辉路49号，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以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现场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登记以到达邮戳为准。信函到达邮戳和邮箱送达日应不迟于2025年7月31日17:00。信函、电子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上述1、2项所列）。公司不接受电话和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5-87137168

电子邮箱：cgee@cgee.com.cn

联系人：王薇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综辉路49号，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8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5-039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的情形。

●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0.00万元到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9,057.09万元到9,257.09万元，同比减少93.79%到95.86%。

● 预计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0.00万元到-1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7,215.65万元到7,365.65万元，同比减少102.12%到104.2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0.00万元到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9,057.09万元到9,257.09万元，同比减少93.79%到95.86%。

2.预计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